

泰安市泰山区上高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 2023 年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泰山区上高街道办事处按照区政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着力满足群众信息公开机制，强化各项工作措施，对涉及群众利益和公共政策事项及时向社会公开，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1.主动公开。2023 年泰山区上高街道办事处按照区政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按照《条例》第二十条和第二十一条规定，在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82 条，内容包括政府信息

公开年报、机构设置、政府工作报告、行政权力运行公开等信息，做到了应公开尽公开。

2.依申请公开。2023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办结2件。内容主要涉及房屋拆迁、土地征收等方面。其中不予公开1件，无法提供1件，答复率100%。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0件。

3.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泰山区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调整上高街道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追踪信息公开工作进度，确保了信息公开时效性。加强政务信息发布的审核加大错敏词纠错力度，确保发布信息的安全性、及时性、规范性、准确性。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准确在泰山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相关重点工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在信息公开中的平台作用，利用统一公开目录对外发布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强化信息发布制度，增强网络平台的正规化建设。

5.监督保障。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加强对各科室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严督促抓好落实，明确工作职责，严格责任追究，对政务公开不规范的内容限期整改。同时畅通举报电话、邮箱等投诉渠道，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努力提升政务公开服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2	0	0	2	1	0	0	2	3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政务公开范围不够广泛。信息传递透明度较低；
2. 政务公开内容不够详实。部分政务信息缺乏实质性内容，难以满足公众的需求；
3. 政务公开形式不够多样。政务公开主要以文字信息为主，缺乏图片、视频等多媒体形式，难以直观地传递信息。

(二) 下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改进措施

1. 提升政务公开内容质量。及时更新政务信息，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2. 加强政务信息内容的细化。提供更多真实，详实的数据和案例，满足公众对信息的需求；
3. 多样化政务公开形式。在政务信息的发布中，适当运用图片、视频等多媒体形式，以提高信息的直观性和易理解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3 年度，上高街道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责任，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调整并完善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办公室牵头主抓、承担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和年度考核工作，并明确专职工作人员。切实发挥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工作职责，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和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责任落实到位。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3年，上高街道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1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到100%；办理政协委员提案1件，政协提案办结率100%，委员满意率100%。

4.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上高街道坚持把服务群众、关注民生作为街道中心工作来抓，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力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街道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拓展延伸公开内容，全方位提升了街道政务公开工作的科学性、便利性、完整性。创新公开形式，提高服务质量，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灵活多样。

5.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6.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7.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